

松江区人民政府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上海市政府信息公开规定》（以下简称《规定》）的要求编制，全文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以及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本年度报告电子版可从松江区人民政府网站（<https://www.songjiang.gov.cn>）下载。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松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联系（地址：园中路 1 号，邮编：201620，电话：021-37735415）。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方面

2022 年，松江区人民政府通过区政府网站、政府公报等平台主动公开行政规范性文件 6 件，区政府公文 155 件。抓好常态化疫情信息发布，在“松江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专栏”发布防控动态 246 条、防控相关政策 62 条。区政府网站首页设置“助企纾困”专栏，汇集展示市、区级助企政策、创业支持、产业发展、人才政策、防疫政策等 2188 条，“助企特色专区”为企业提供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G60 科创走廊长三角一网通办。梳理汇总公开国家及长三角 G60 科创走廊沿线省市各项抗疫助企政策 196 条，推出“抗疫纾困、提振信心、稳定预期”政策服务包。

（二）依申请公开方面

2022年，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58件，在法定期限内答复50件（结转到2023年8件）。予以公开16件，占32%；不予公开1件，占2%；无法提供15件，占30%；不予处理2件，占4%；其他处理16件（15件为申请人主动撤销）。信息公开类行政复议1件，诉讼3件，除1件诉讼尚未审结，其余均获维持。

（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

继续做好公文公开属性源头认定和发布审查工作，对公文起草单位填写的《松江区行政机关公文公开发布意见单》进行严格审核。组织开展公文公开属性动态调整，在“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开设依申请转主动公开、公开属性动态调整栏目集中公开转化文件260件。

“政策文件库”增设稳增长促就业、优化营商环境特色主题分类，集中公开区政府（区政府办公室）文件2617件。

（四）平台建设方面

上线新版“政务公开”专栏，开设“政务直播间”，对群众最关心的惠企利民政策、政务服务等方面进行视频直播讲解。重大决策、重大建设项目、政府开放、政府公报等栏目改版升级。政策发布页面开放网民留言功能。做好《松江区人民政府公报》编辑和赠阅工作，加大公报电子版宣传推广力度，通过“松江区旗舰店”“上海松江”APP等渠道提供阅览服务。“上海松江”微信微博平台总粉丝数量达101.8万，较去年增加43.4万，“上海松江”客户端累计装机量达105.9万，不断扩大政务新媒体传播力和影响力。

（五）监督保障方面

加强队伍建设。开展“上海市政务公开情况介绍与近期信息公开申请案例介绍”“新时代政务公开”“重大行政决策程序制度与合法性审查”“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实务”

5 场业务培训；加强考核力度。组织开展政务公开第三方评估，对被测评单位评分、提出可行性整改建议并点对点指导。完善区级政务公开考核方案，各单位运用松江区协同办公平台填报材料，切实发挥考核“指挥棒”作用。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6	3	54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14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	法律服务	其他	

					组织	机构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45	7	0	0	0	0	52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5	1	0	0	0	0	6	
三、本 年度 办 理 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14	2	0	0	0	0	16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 予 公 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1	0	0	0	0	0	1
	(四) 无 法 提 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4	2	0	0	0	0	6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9	0	0	0	0	0	9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 予 处 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2	0	0	0	0	0	2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 他 处 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	0	0	0	0	0	1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12	3	0	0	0	0	15	

	(七) 总计	43	7	0	0	0	0	5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7	1	0	0	0	0	8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1	0	0	0	1	2	0	0	1	3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2年，松江区人民政府政务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但在新形势下，还存在一些不足。具体表现在：**一是**培训指导力度有待加强。部分单位政务公开工作人员身兼数职，会出现人员岗位调动，业务交接不及时；**二是**信息发布质量有待提高。特别是政策解读栏目，在多元化解读、二次解读（跟踪解读）、问答式解读等做得不够全面，解读内容还不够接地气；**三是**特色亮点提炼有待加强。对政务公开工作好的经验做法还未做到及时总结和提炼，各单位报送政务公开工作相关信息意识有待加强，未建立健全信息报送机制。

针对以上问题，着手实施以下措施予以改进：**一是**做好线下主题培训和线上点对点指导。在青干班开展题为“上海市政务公开情况介绍与近期信息公开申请案例介绍”政务公开培训；在公务员初任培训（区情教育）开展“新时代政务公开”业务培训；全区50家单位集中开展“重大行政决策程序制度与合法性审查”“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实务”培训；**二是**按照“谁起草、谁解读”原则，要求各单位担起责任、抓好落实，确保源头准确、出处权威，以接地气、有温度的语言，用图表、动画、音视频等方式对政策文件进行同步解读；**三是**通过进一步挖掘、提炼、总

结，形成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案例，并加强宣传，如“食安码”“就业码”、国家及长三角G60科创走廊沿线省市政策服务包、“复工复产防疫通”等公开成果。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2年，松江区人民政府认真贯彻落实《2022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国办发〔2022〕8号）以及《2022年上海市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沪府办字〔2022〕1号）要求，制定并发布了本区政务公开工作要点，通过大力推进6个方面24项共计56条年度具体任务落实，立足多元化需求，强化功能性导向，进一步提高政务公开法治化、标准化、规范化水平，持续优化营商环境，不断提升政府工作透明度和人民群众满意度。

（一）夯实政务公开工作基础

一是定期线下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在区档案馆、区图书馆、区政务公开专区3个查阅点及新华书店集中发放《松江区人民政府公报》4期，全年主动公开区级政府信息110件，各单位政府信息2231件。二是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平台管理，健全法定主动公开内容，点对点督促相关职能部门维护更新20余次，并和区大数据中心保持联系，对其反馈的有关政务公开专栏问题进行集中维护13次。三是下发《关于开展政务公开工作“回头看”的通知》，要求各行政机关对上一年度工作要点落实情况开展自查并逐项核查核销，将此项工作列入第三方测评指标体系，更客观地体现整改落实情况。四是加强联系指导，提高办理服务和公开实效。召集相关单位开展信息公开申请协调会议3次，对申请内容进行研判，依法依规答复申请人申请。

（二）加强政策解读传达力度

一是加大解读力度。督促区级重大行政决策做到跟踪解读、多次解读。“重大决策”专栏发布《松江区深化服务型制造赋能产业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松江区清洁空气行动计划 2022 年任务清单》等 10 项草案解读，规范决策全过程管理，以内置链接的形式，集中展示全过程信息，并公开征求市民和有关单位意见。二是加强多元化解读。通过区政府网站发布政策文字解读 22 篇，图文解读 73 篇，视频解读 10 篇，在线访谈 20 篇，政策集中宣讲 2 篇，领导解读 1 篇，二次跟踪解读 3 篇。三是推动政策个性化供给。通过企业专属网页向企业精准推送《松江区加快经济恢复和重振实施方案》《关于加快松江区生物医药产业高质量集聚发展的若干政策规定》等 37 项助企政策及解读；开展政策直通车——“百场讲座进企业”助企纾困活动，聚焦产业集群、民营企业等急难愁盼问题，推出专场专题讲座，强化精准政策服务，打通政策落地“最后一公里”。

（三）打造政民互动平台体系

一是区委副书记、区长李谦在专题会议上认真听取生物医药、集成电路、新材料等领域重点外资企业生产经营情况和意见建议，并现场回应企业提出的问题和诉求。同时，担任区行政服务中心窗口“帮办员”，倾听企业群众办事需求及意见建议，协调解决企业办事难点堵点问题。二是区政府办公室、区政务服务办联合开展“‘进一网 能通办’深化为民帮办政务服务体系”主题活动，为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企业和群众代表提供线上、线下帮办、助老全程陪办、视频帮办等政务服务事项流程演示，对“办不成事”反映窗口建设和为民帮办体系建设、标准化建设等做详细介绍。三是邀请公众代表列席区政府常务会议 3 次，参与《松江区住宅小区“美丽家园”建设实施方案》《松江区清洁空气行动计划 2022 年任务清单》《松

江区义务教育校内课后服务工作实施方案》议题审议。**四是**区政府网站发布热点回应 78 篇，其中“听民意·集民智”夏令热线 14 篇，重点围绕市民群众关注热点进行一一回应。**五是**举办政府开放月活动 70 场，搭建政民互动“连心桥”，拓宽政民互动渠道。

（四）持续推进基层政务公开

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持续推进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在政务公开业务培训会上，下发政务公开政策汇编，统一各单位依申请公开、公众参与、监督考核等工作流程。指导各单位做好全领域、重点领域标准目录的动态调整。对照本市《居（村）务公开基本目录》，结合本区实际，不断推进政务公开向居（村）延伸，指导各街镇完成居（村）务公开标准目录体系建设。

（五）信息公开处理费收取情况

2022 年，松江区人民政府未收取信息公开处理费。